

证券代码：832460

证券简称：成光兴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彭红村
6.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何细雄、聂高波、赵丽萍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天运【2022】审字第 90201 号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和企业运营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按股转系统相关规定，以上报告经董事会审议后两个工作日内予以披露。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需保证本议案所附报告所载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1 年度企业运作情况和经审计的财务运作状况，我们编制了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共分为三个部分，一是 2021 年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和业绩达成情况分析，二是企业规范化运作体制完善，三是部署 2022 年度的业绩规划和重点工作任务。详细内容请参看《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1 年度企业运作情况和经审计的财务运作状况，编制了总经理工作报告。报告主要分为四个部分，一是 2021 年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和业绩达成情况分析，二是企业规范化运作体制完善，三是企业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分析，四是部署 2022 年度的业绩规划和重点工作任务。详细内容参看《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会计报表，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天运【2022】审字第 90201 号），现公司根据此次审计结果编制了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细报告内容参看《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 2022 年度企业发展的资金需求，自有资金投入后续主营业务发展有利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决定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 1 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2 年度的审计费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并以经审计的 2021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依据 2022 年度的市场营销计划、生产经营计划、产品开发计划、质量控制计划，经过研究分析，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预算。详细报告参看《深圳成光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拟利用闲置资金不超过 40,000,000 元购买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自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之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做出修订。

修订前：

第二百一十六条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内容为，在遵循公开信息披露原则的前提下，及时向投资者披露影响其决策的相关信息，主要包括：

(一) 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

(二) 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

(三) 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

（四）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

（五）企业文化建设；

（六）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

拟修订后：

第二百一十六条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内容为，在遵循公开信息披露原则的前提下及时向投资者披露影响其决策的相关信息，**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主要包括：

（一）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信息披露；

（二）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

（三）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

（四）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

（五）**依法披露**企业文化建设；

（六）**依法披露**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

（七）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应到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其中，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提供回购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关于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因产品需求拟继续向关联方深圳市润之汇实业有限公司采购必要的光学透镜及光学应用服务，依据市场增量需求，年度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800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彭红村、魏春英、彭素枝系关联方，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署的《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